

应用型 人才培养



学生工作研究与实践
XUESHENG GONGZUO YANJIU SHIJIAN

刘志强 主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

应用型人才培养

——学生工作研究与实践

刘志强 主编

吉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应用型人才培养:学生工作研究与实践 / 刘志强主编.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12.5

ISBN 978-7-206-09053-0

I . ①应…

II . ①刘…

III. ①高等学校—学生工作—研究—上海市

IV. ①G645.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10861号

应用型人才培养——学生工作研究与实践

主 编:刘志强

责任编辑:杨九屹 封面设计:张 娜 责任校对:赵洪涛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长春市人民大街7548号 邮政编码:130022)

印 刷:吉林省显达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印 张:19.5 字 数:330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206-09053-0

版 次:2013年11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1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40.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编 委 会

编委主任 杨俊一
编委副主任 霍光 谢根华
主 编 刘志强
编 委 彭辉 张丽艳
魏传成

前 言

2013 年，是第 29 个教师节。

9 月 9 日，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了慰问信，既有慰问，也有嘱托。习近平同志指出“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承担着让每个孩子健康成长、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重任。”在此基础上，他向广大教师提出了“三个牢固树立”的要求：

一是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增强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学为人师，行为世范，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二是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理念，加强学习，拓宽视野，更新知识，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质量，努力成为业务精湛、学生喜爱的高素质教师。

三是牢固树立改革创新意识，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为发展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教育做出应有的贡献。

总书记关于“三个牢固树立”的要求，不仅是对广大教师在新的历史时期如何更好地做到为人师表、教书育人的新要求，而且是对高校学生管理过程中如何进一步做好“立德树人”工作的新要求。

高校“立德树人”工作，是一个系统工程。在这个系统工程中，高校的使命有“三大任务”，即人才培养、科学的研究和社会服务。当然，在高校教育管理的实践中，有的学者和专家进一步提出高校还应承担“文化传承和创新”的使命。

根据笔者在高校长期从事教育教学管理的经验，无论是“三大任务”，还是“四大使命”，仅就高校的人才培养而言，离不开三个支撑系统的良性互动，即教学教务、学生管理服务、后勤服务管理三个方面的互动。在此意义



上，高校的学生工作，有其特殊的地位和意义。特别是在我国高等教育“党委领导下校长负责制”的体制和机制下，学生工作质量如何，对于高校的人才培养，特别是对大学生在校区成长中“心性模式”的构建，具有重要的积极意义。

上海政法学院自2004年独立设置本科院校以来，就开始了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力图在这一探索中形成上海政法学院的特色。根据笔者的经验和体会，这一特色，集中表现在三个方面：

其一，紧紧依托行业办校。上海政法学院的行业特色主要体现在，紧紧依托上海司法行政系统人才培养的目标和要求，其人才培养模式的主要特色是面对司法行政人才，如狱政管理、社区矫正、人民调解等方面的人才。

其二，学院以“有特色、高水平、应用型”的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在教育教学模式上，为应用型人才的培养提供了教育教学的制度基础，即“三制+实践”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机制。概括地说，即完成学分制、选课制和“三学期制度”。特别是“两长一短”的三学期制度，为学生的实践应用，提供了制度基础。

其三，围绕着行业办学的目标模式和“三学期制度”，特别是短学期制的学生实践或职业素质培养的优势，构建专业素质和德育素质互动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即上海政法学院应用型人才培养的“交叉桥模式”。

2000年笔者曾主编《知识经济与高等教育创新》一书，该书曾专辟一章讨论“素质教育评估体系”。本章对素质教育培养指标体系的研讨，今天看来，对就业素质教育特别是创业素质教育的讨论还不够深入。面对新时期大学生素质培养模式的新要求，针对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下的大学生素质教育和培养，应该更加强化大学生就业和创新素质的教育和培养，这一素质应在应用型大学生的素质结构中占有更大的权重。上海政法学院在这方面，正在进行尝试性的探索。

一方面，学院结合我国目前高校大众化趋势和社会对应用型人才的需求，在强化学生思想政治素质、身心素质和基础科学文化素质教育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学生职业能力素质的教育和培训。这既是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内在需要，也是社会就业需求对高校的引导。因此，如何把“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衔接起来，把教学教务职能与学生管理职能在“就业、创业”的人才目标驱动下有机地结合起来，是应用型人才培养教育教学模式在当前新形势下的一个重要课题。也正是在此意义上，上海政法学院把学生管理工作纳入学生培养“大循环工程”的系统中，承担起以下任务：培养职业能力，提高

职业素质的使命；使能力素质的培养日常化、生活化；变单纯的学生管理工作为职业人才素质培养的全过程。这是学院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模式背景下针对学生工作应不断思考和探索的课题。

另一方面，在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模式的背景下，学生管理工作在重视管理功能、增强服务功能的同时，还应进一步延伸并强化职业素质教育功能的核心地位，不断拓展其内涵，提高大学生全面适应社会就业需求的素质和能力。这就要求，负责大学生服务与管理工作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在提高自己为学生服务与管理能力的同时，还应结合学院行业高校的特点，提高自身专业和职业知识方面的培训能力。

正是这一“双向能力”转化的要求，上海政法学院以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为主体的教师团队，在这方面进行了一些不同视阈和不同模式的探索。这些探索有的已经形成经验或有特色模式；有的是在创新思维指导下创新性工作的探讨；有的是在突破体制机制的瓶颈方面所进行的理论思考。

本书分为五个部分。第一部分主要结合当代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新要求，探讨新形势下大学生工作体制机制和自治模式的创新思考和经验。在此基础上，本书讨论的核心主题，可简述为“3+1”结构的研究和讨论，即“政治素质+身心素质+就业创业素质”以及“辅导员能力素质”。

反思起来，本书讨论的主题和课题，就其观点和结论来看，还有许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深入研讨。目前的论文，还只是反映了上海政法学院学生服务管理的一线团队对该问题研究的阶段性成果。其目的之一，就是试图通过深入的研讨，以求对新时期创新和加强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学生工作有一个规律性的认识。正如毛泽东所说“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能更深刻地感知它。”

这也算是我院为此工作的团队与上海高校同仁“以文会友”的一篇交流心得吧！恳请多提宝贵意见。

杨俊一

2013年10月8日于上海佘山

目 录

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学生工作创新研究与实践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下的高校学生自我管理创新研究

——以上海政法学院为例 谢根华 3

应用型人才培养学生工作模式创新研究 刘志强 12

“沉默的螺旋”理论视域下的大学生自治管理 彭 辉 19

论高校学生管理创新模式——学生自治管理

——兼论对学生自治管理瓶颈的突破 袁 远 27

对加强和改进大学生自主管理工作的思考 孙 颖 38

用责任之光引领大学生自我管理 闫铁钊 45

试析“90后”大学生的自主管理 江 朵 52

浅析大学生自我管理创新 张勤勤 57

应用型人才培养之学生自主学习团队的构建及其绩效评估

——以上海政法学院外语系新生为试点 于智慧 66

学分制下高校基层学生组织建设创新研究 徐 锐 75

班级自治：高校学生发展的人本思考 柯 心 82

同伴调解：法学专业学生自我管理的新思路 周 怡 89



创新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学生工作运行机制

——以信息化和网络化为视角 刘志强 95

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学生党建研究与实践

大学生预备党员教育管理的有效机制 黄丹丹 107

当代大学生党史教育路径初探 吴晓媛 115

高校党史育人的基本途径和方法 黄丹丹 122

从服务世博看我校学生党组织作用的发挥 李月华 128

论大学生党员考核制度的改革与创新 徐弘艳 131

社会认同视域下的大学生党员质量保障体系研究

——以高校应用型人才培养为视角 段媛媛 139

简析党史育人的基本途径和方法 王洪全 146

有效增强高校基层党组织创新活力研究 李书娟 153

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学生日常教育研究与实践

大学生生命价值观调查与对策探析 郭平 163

制度、文化、情感：构建三维度思想政治工作新模式

——监狱劳教人民警察学员的思想政治工作实践与探索 荆德亭 171

运用隐性教育 加强对应用型人才的思想政治教育 谢涛丽 176

网络时代背景下高校突发事件及其应对策略研究 江帆 182

关于大学生社团德育价值实现条件的思考 荆德亭 191

应用型人才综合素养的培养与大学生家庭教育 严瑛 196

小故事，大道理

——浅谈普通高校新生入学教育工作方法 周占军 202

新生适应不良综合征的预防与干预	周 欣	209
文化意识形态与执政能力建设	邵长鹏	212
浅析上海高校大贫困生的现状及成才路径	杨超雄	217
试认学分制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模式构建的真理性原则	储德峰	222
浅谈大学生权利意识的培养	徐丽红	230
应用型人才培养中的大学生校园安全教育	印晓慧	237

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学生创业就业教育研究与实践

高校院系党组织构建全程化大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体系研究	陶树果	247
高职学生成才与就业教育的策略研究	高璐敏	255
美国社区学院培养模式对我国高职高专院校就业工作的启示 ...	龙 洁	263

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辅导员队伍建设研究与实践

提高党对青年辅导员的凝聚力和影响力研究	邹彩霞	273
高校辅导员职业倦怠情况分析与对策	叶 卉	282
辅导员在大学生生涯辅导中的角色探析	龙 洁	287
试论高校辅导员时间管理策略	朱慧博	293

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学生工作创新研究与实践

YINGYONGXINGRENCAIPEIYANGDEXUESHENG
GONGZUOCHUANGXINYANJIUYUSHIJIAN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下的 高校学生自我管理创新研究

——以上海政法学院为例

谢根华

(上海政法学院 201701)

摘要：当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了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高校学生是未来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中坚力量，提高大学生自我管理水平是当今高等教育必须面对的问题，也是决定大学生成长成才的关键。本研究以上海政法学院为例，对高校学生自我管理的现状、存在的问题进行系统研究，并由此提出，通过对高校建章立制及对教师、学生和机构设置等要素进行有机构建，各方面形成合力，共同开创高校学生自我管理、自我教育和自我服务的新局面。

关键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高校学生 自我管理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首次明确提出的一个科学命题，党的十八大对此又进行了进一步的阐述，在中国整体社会价值体系中居于核心地位，发挥着主导作用，决定着整个价值体系的基本特征和基本方向。它包括马克思主义指导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等四个方面。建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大力弘扬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积极借鉴人类有益的文明成果，充分调动积极因素，凝聚力量，激发活力，进一步打牢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思想道德基础，形成全民族奋发向上的精神力量和团结和睦的精神纽带，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特别是在当前形势下，更应该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来指导和推动高校学生的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为21世纪中华民族的振兴培养越来越多的人才。



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下高校学生自我管理的内容和意义

高校学生的自我管理，是指大学生为了实现高等教育的培养目标和满足社会日益发展对个人素质的要求，充分调动自身的主观能动性，卓有成效地利用、整合自我资源（包括价值观、时间、心理、身体、行为和信息等），而开展的自我认识、自我计划、自我组织、自我控制和自我监督的一系列自我学习、自我计划、自我发展的活动。

实现高校学生的自我管理有利于提高学生管理自我的效率。目前，高效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便是对学生事务的管理过于依赖教师这个主体。虽然在学生自治当中教师也作为主要主体之一，但是这种主体的职能是居于第二性的，而非第一性的。在当前的管理模式中，教师的管理职能是第一性的，在大多数事务中，是教师、辅导员老师自上而下地推动，无论是在具体事务的操作环节还是在思想理念层面上，均存在这样的问题。作为教师的活动主体，不能够将管理学生当成引导学生，而是切实地去管理学生。如此管理活动的好处是能够在教师的“他治”模式之下保持学生活动以及学生事务的统一性和单一性，但是问题在于，这种管理模式牺牲了管理效率。学生实现自我管理，可以大幅度提升管理效率，让辅导员老师从事务性工作中脱身出来，更好地研究如何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自治教育。让每一个学生成为自己利益的最佳关切者，学生势必会事必躬亲，对自己事务的关注度也会达到最高程度，管理效率必然会有大幅度提升。

实现高校学生的自我管理有利于提升学生的思想内涵。自我管理形象地说是对自己进行“统治”的行为。凡事都要自己动手，自己会面对一系列问题，因此要不断地修正计划，确定前进的方向，进行行为的探索与求实，在实践中不断地检验和修正前期计划等。这一切行为都将培养学生的独立自主意识，自己为自己的行为负责任。面对当今大学生尤其是“90”后大学生自我意识强烈、合作氛围低下的境况，自我管理不仅能培养学生的独立自主意识，还培养了学生的团队精神。因为在自我管理的组织中，学生不再是个体，而是一个整体，每个人是这个整体系统的一部分。学生一方面要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另一方面要求考虑到他人的基本利益和基本情况，并且考虑到一个有效的方案，这个有效的方案，不仅要对个体有利，还要对整体有利，这就体现了团队精神、合作精神。

实现高校学生的自我管理有利于大学“自治”理念的贯彻。大学自治，



不仅仅包括高校行政事项和教师的自治，更包括学生管理和服务自身的自治，如此才能更好地体现大学的自由精神。大学自治有着悠久的历史，大学自治作为一种古老的传统，追根溯源发端于中世纪大学。“中世纪大学的产生正是根植于中世纪欧洲城市这种得天独厚的土壤，而大学自治传统的历史渊源更直接脱胎于中世纪欧洲的城市自治和行会自治，拥有特许状就是中世纪大学自治的一个标志。”大学自治在 19 世纪到 20 世纪初发生了深刻的变革，英、美等国以立法、经济手段逐步控制高等教育的职能，使得高等教育自中世纪以来的象牙塔式的自治传统发生了巨大变革。可以说，缺乏学生自治的高等教育就失去了自我。

二、当前高校学生自我管理的现状

为了准确把握当前高校学生自我管理的现状，本研究以上海政法学院为例对学生进行了抽样调查研究，包括组织计划、研究思考能力、思想交流能力、资源利用、学习管理、自我控制、观念意识、工作管理、人际交往、趋势需要、自我效能、自我表现和身体管理等 13 个方面。共发放问卷 560 份，收回问卷 545 份，回收率为 97.3%。其中无效问卷 15 份，实际有效问卷 530 份，有效率 97.2%。

抽样调查选用了由湖南师范大学贺小格编制的《大学生自我管理量表》，数据采用 SPSS17.0 进行分析和统计。研究结果显示，在组织计划的短期计划方面，有 67.9% 的学生每天醒来就能想到当天要做的事，有 32.1% 的学生较少想到。有 73.4% 的学生办事喜欢“速战速决”，有 26.6% 的学生不太喜欢“速战速决”。有 40.3% 的学生给自己有计划地安排了每周、每日的目标任务，有 59.7% 的学生较少给自己有计划地安排。

在长期计划方面，调查表明，有 70.6% 的学生等考试来临了才会绷紧神经学习，只有 29.4% 的学生会提前准备。有 47.5% 的学生习惯于有计划地完成中长期（每月的、每星期的）目标任务，有 41% 的学生很少有计划，还有 11.5% 的学生从没计划过。

在思考能力方面，有 29.7% 的学生常常受他人影响而改变，有 70.3% 的学生较少受他人影响而改变。每次外出，有 39.1% 的学生会忘记什么东西没带或什么事没做，有 70.9% 的学生不会忘记。对他人的思想观点，有 87.3% 的学生会在考察其依据的可靠性和推理的逻辑性后才决定取舍。

在优点和缺点方面，有 56% 的学生较多寻找自我优点，有 44% 的学生较



少寻找。有 70.9% 的学生较多寻找自我缺点，有 29.1% 的学生较少寻找。

在组织领导锻炼机会方面，当问到“寝室决定在下周双休日去某公园旅游，大伙推举你全权负责”时，有 7.9% 的学生“一再推辞”，有 48.5% 的学生“不好推托，才会接受”，有 42.1% 的学生“欣然接受”，有 1.5% 的学生“正中下怀，接受”。

在人际资源方面，除了上课外，仅有 33.9% 的学生平时会和老师交往，66.1% 的学生较少和老师交往。

在外语学习方面，仅有 40% 的学生会为将来从事与老外打交道的工作进行准备，有 60% 的学生不会准备。在计算机方面，除了课堂学习外，有 77.2% 的学生较多地使用计算机处理问题（如辅助学习、上网查资料），有 22.8% 的学生较少是。

在情绪控制方面，当问到“睡觉之前听说你寝室的同学购福利彩票中了大奖，你很晚才能入睡的可能性”时，有 27.6% 的学生选择“较大可能”，有 72.4% 的学生选择“较小可能”。遇到不顺心的事，有 37.3% 的学生心情常常很不好且很难摆脱。

在经济方面，有 25.5% 的学生经常透支，有 74.5% 的学生较少透支。

在行为方面，当问到“明天要交的作业你刚有思路，这时同学告诉你隔壁寝室正要播放你很想看的影碟，你去看碟的可能性”时，有 28.5% 的学生回答“可能性较大”，有 71.5% 的学生回答“可能性较小”。

在自我约束方面，为了约束自己的思想行为或完成任务，有 38.5% 的学生会采取奖惩措施，有 71.5% 的学生较少采取。

在人际交往方面，有 46.5% 的学生较容易和陌生人攀谈上，有 53.5% 的学生不能攀谈。与人交谈时，有 75.4% 的学生通常对对方的眼神很注意，有 24.6% 的学生较少这样做。在公关关系（集体关系）方面，有 49.4% 的学生积极参加寝室联谊活动，有 50.6% 的学生很少参加。当问到“你们寝室和隔壁寝室在闹垃圾问题，关系紧张，你的态度是什么”时，有 6.7% 的学生选择“主张为寝室利益和隔壁斗”，有 35.2% 的学生选择“支持和隔壁寝室协商处理”，有 29.4% 的学生选择“主张和隔壁寝室协商处理”，有 28.8% 的学生选择“带动同寝室同学与隔壁寝室协商处理”。

在社会发展需要方面，有 74.9% 的学生较多关注将来自己能否找个好工作，有 25.1% 的学生较少关注。有 55.2% 的学生学习时较多受社会经济科技发展趋势（如经济市场化、全球化、信息化等）的影响，有 44.8% 的学生受影响较小。



在自我激励方面，有 56.1% 的学生通常是做事情要么不做，要做就把它做好，有 43.9% 的学生较少这样。

在自身兴趣与发展方面，有 65.5% 的学生对自己的兴趣和自己将来发展的关系比较了解，有 34.5% 的学生不太了解。

在社会活动建议方面，有 36.7% 的学生经常会对班级或社团活动提出比较有效的建议，有 73.3% 的学生不会提出建议。

在口头表达方面，课堂讨论时，仅有 34.1% 的学生积极发言，表达自己的思想观点，有多达 65.9% 的学生较少发言。

在服务或领导行为方面，对班级、寝室或社团活动，有 42.8% 的学生主动地负起组织领导责任，有 57.2% 的学生不会主动负责。

从以上调查可以得知，目前上海政法学院学生学业方面的自我管理能力和行动不足，生活方面的自我管理略显混乱；学生自我管理的独立性不够，绝大多数的学生会不同程度地受环境中的他人影响；学生在情绪的自我管理方面存在不足；学生在自我管理、自我教育的意志品质方面有积极的一面，也有消极的一面。这些情况说明，高校学生的自我管理还非常不够，急需从各个方面加以引导和强化。

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下高校学生自我管理的有机构建

在构建高校学生自我管理的过程中，规章制度、管理者因素、学生个体和社团组织、高校机构设置等作为关键因素，日益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首先，规章制度在其中发挥着核心作用。高校与大学生之间的法律关系是高校学生事务是否适用于法治化的理论依据。虽然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对于高等学校的行政主体地位没有明确规定，但我国的《教育法》和《高等教育法》赋予高校有颁发学位证、毕业证，对在校学生进行纪律处分等权力，这些权力是通过法律授权给高校的，因此高校这种事实上的行政主体地位使高校与其行政行为的客体（即大学生）之间产生了行政法律关系。另外，我国《高等教育法》第 30 条规定，高等学校自批准设立之日起取得法人资格，高等学校的校长为高等学校的法定代表人。

高等学校在民事活动中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同时，在大学生年满 18 周岁，具备独立民事行为能力的前提下，高校的非义务教育性质使其通过学费这一媒介与其教育的消费主体（即大学生）之间又产生了民事法律关系。“尽管由于公办学校的性质和我国人民群众收入水平的限制，现在